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司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由以下人员组成:赵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赵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赵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过民主讨论、表决,选举赵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丹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职权。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3日

附件:赵丹简历
赵丹,女,1987年生。2010年至先后任职于上海国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丹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5年9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2555号漕河泾虹桥商务绿洲E5楼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本为421,101,263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795,289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董事余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余莉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财务总监薛薇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77,148,229	11,232	6,319	98.803	0.0027	0.0093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202,992	96,1073	7,349,438	3.8873	10,183	0.0054

2.02议案名称: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2.03议案名称: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2.04议案名称: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2.05议案名称: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2.06议案名称: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2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3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4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5议案名称:定价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6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7议案名称:发售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8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2.03议案名称: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2.04议案名称: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2.05议案名称: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2.06议案名称: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2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3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4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5议案名称:定价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6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7议案名称:发售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08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3、预留授予人数:预留授予股票期权33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33人。
4、预留授予价格: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7.05元/份,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41元/股。

(1)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孰高者:
●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价交易均价(前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每股8.81元的90%,每股7.05元;
●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告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每股8.61元的90%,每股4.41元。

(2)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孰高者:
●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每股8.81元的90%,每股4.41元;
●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告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每股8.61元的90%,每股4.41元。

5、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及行权解锁安排: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6个月;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起至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6个月。
(2)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及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授予之日起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自自授予日起至可行权日止12个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
3、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日期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解锁期	自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日止24个月内的每个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二个行权解锁期	自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日止36个月内的每个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三个行权解锁期	自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日止48个月内的每个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四个行权解锁期	自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日止60个月内的每个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在预留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或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则予以注销,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及时终止行权,公司予以注销。
(3)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及解锁安排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之日止	25%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之日止	2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之日止	25%
第四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之日止	25%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则予以注销,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予以注销,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
7、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股权激励数量(万股)	占股权激励总量的比例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101.50	100.00%	0.11%

注:1、上述任一激励对象在有效期内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权激励总量不超过其在本公司首次授予股权激励总量的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激励对象若同时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其持有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之和不得超过其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类别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股权激励数量(万股)	占股权激励总量的比例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101.50	100.00%	0.11%

注:1、上述任一激励对象在有效期内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权激励总量不超过其在本公司首次授予股权激励总量的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激励对象若同时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其持有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之和不得超过其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类别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股权激励数量(万股)	占股权激励总量的比例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101.50	100.00%	0.11%

注:1、上述任一激励对象在有效期内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权激励总量不超过其在本公司首次授予股权激励总量的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激励对象若同时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其持有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之和不得超过其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类别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股权激励数量(万股)	占股权激励总量的比例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101.50	100.00%	0.11%

注:1、上述任一激励对象在有效期内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权激励总量不超过其在本公司首次授予股权激励总量的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激励对象若同时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其持有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之和不得超过其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类别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股权激励数量(万股)	占股权激励总量的比例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101.50	100.00%	0.11%

注:1、上述任一激励对象在有效期内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权激励总量不超过其在本公司首次授予股权激励总量的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激励对象若同时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其持有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之和不得超过其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类别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股权激励数量(万股)	占股权激励总量的比例
股权激励对象人数(33人)	101.50	100.00%	0.11%

注:1、上述任一激励对象在有效期内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权激励总量不超过其在本公司首次授予股权激励总量的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激励对象若同时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其持有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之和不得超过其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4.09议案名称:承销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10议案名称:筹资成本分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4.11议案名称:发行中介机构的选聘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境外为外商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181,686,162	96,052	7,371,788	3.8991	10,683	0.0057